股票代碼：5434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第一季

公 司 地 址：台北市內湖區堤頂大道二段483號6樓
電　　話：02-8797802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5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44
(七)關係人交易	44～46
(八)質押之資產	4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7
(十二)其　　他	4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7～50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1～52
3.大陸投資資訊	52
(十四)部門資訊	53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 計 師 核 閱 報 告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前言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份非重要子公司，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2,161,944千元及1,321,963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13.41%及9.90%；負債總額分別為1,270,491千元及971,031千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16.24%及14.39%；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43,475千元及26,458千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之13.08%及13.12%。

除上段所述者外，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所述，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1,111,800千元及1,156,301千元，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53,303千元及40,639千元，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

KPMG, a Taiwan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network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Cooperative ("KPMG International"), a Swiss entity.

KPMG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10004977號
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四日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3.31		106.12.31		106.3.31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255,090	14	2,454,864	17	1,875,326	1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四))	296,174	2	320,881	2	417,196	3
112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四))	-	-	23,847	-	37,100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五))	4,015,788	25	3,729,475	25	3,192,608	24
1180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五)及七)	75,910	-	80,486	-	81,274	1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六(廿二))	160,497	1	-	-	-	-
1190	應收建造合約款(附註六(七))	-	-	141,139	1	186,534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六))	216,522	1	152,975	1	87,770	1
1311	存貨(附註六(八))	2,959,798	18	2,489,535	17	2,533,396	19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576,492	4	411,308	3	147,862	1
		10,556,271	65	9,804,510	66	8,559,066	64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19,269	-	-	-	-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688,926	5	-	-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四))	-	-	279,427	2	218,212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九)及(十))	1,111,800	7	1,137,738	8	1,156,301	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十一))	3,441,613	21	3,397,359	23	3,224,620	2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二)及六(十七))	63,036	-	63,518	-	61,09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3,314	1	109,075	1	89,636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十三)及八)	114,380	1	77,355	-	46,861	-
		5,562,338	35	5,064,472	34	4,796,723	36
	資產總計	$ 16,118,609	100	14,868,982	100	13,355,789	100

		107.3.31		106.12.31		106.3.31	
	負債及權益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四))	$ 418,172	3	786,804	5	583,154	4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廿二))	1,219,302	8	-	-	-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978,482	18	2,665,432	18	2,716,418	2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1,534,904	10	1,333,132	9	1,115,042	8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附註六(七))	-	-	378,422	3	639,608	5
2200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346,404	2	401,198	3	367,304	3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六))	82,906	-	157,819	1	97,596	1
2310	預收款項	-	-	478,218	3	215,833	2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五))	47,589	-	47,589	-	44,336	-
2365	退款負債－流動	84,391	-	-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68,739	2	214,905	2	211,530	2
		6,980,889	43	6,463,519	44	5,990,821	45
	非流動負債：						
2541	銀行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五))	448,320	3	460,217	3	454,507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及其他	203,841	1	177,214	1	137,445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88,319	1	187,465	1	166,415	1
		840,480	5	824,896	5	758,367	6
	負債總計	7,821,369	48	7,288,415	49	6,749,188	5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附註六(二十))	1,816,996	11	1,816,996	12	1,658,996	12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二十))	2,340,679	15	2,340,746	16	1,464,057	11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二十))	3,856,801	24	3,453,037	23	3,554,954	27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六(二十))	242,734	2	(39,150)	-	(81,382)	(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8,257,210	52	7,571,629	51	6,596,625	49
36XX	非控制權益	40,030	-	8,938	-	9,976	-
	權益總計	8,297,240	52	7,580,567	51	6,606,601	4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6,118,609	100	14,868,982	100	13,355,789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賴杉桂　　經理人：曾海華　李正榮　　會計主管：李秀霞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六(廿二)、(廿三)及七)：				
4110	銷貨收入	$ 5,757,938	90	5,055,887	91
4520	工程收入	475,004	7	340,293	6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206,734	3	175,316	3
	營業收入淨額	6,439,676	100	5,571,496	1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八)、七及十二(一))：				
5110	銷貨成本	5,160,618	80	4,544,792	81
5500	營建工程成本	427,792	7	280,004	5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64,889	1	45,710	1
		5,653,299	88	4,870,506	87
	營業毛利	786,377	12	700,990	13
5910	減：未實現銷貨損益	(73)	-	942	-
	營業毛利	786,450	12	700,048	13
	營業費用(附註六(廿四)、七及十二(一))：				
6100	推銷費用	244,229	4	205,420	4
6200	管理費用	209,519	3	207,980	4
	營業費用合計	453,748	7	413,400	8
	營業淨利	332,702	5	286,648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1	其他收入(附註六(廿五))	9,681	-	4,317	-
7102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廿六))	(18,807)	-	4,978	-
7105	財務成本	(6,114)	-	(5,483)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九))	53,303	1	40,639	1
7670	減損損失(附註六(四))	-	-	(1,049)	-
		38,063	1	43,402	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370,765	6	330,050	6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九))	108,967	2	75,795	1
	本期淨利	261,798	4	254,255	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60,450	1	-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299)	-	-	-
		61,749	1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688	-	(62,886)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3,368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55)	-	(4,295)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782	-	(11,28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8,851	-	(52,531)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70,600	1	(52,531)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32,398**	**5**	**201,724**	**4**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65,511	4	254,113	5
8620	非控制權益	(3,713)	-	142	-
		$ 261,798	**4**	**254,255**	**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336,111	5	201,582	4
	非控制權益	(3,713)	-	142	-
		$ 332,398	**5**	**201,724**	**4**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廿一))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1.46**		**1.53**
	稀釋每股盈餘(元)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1.46**		**1.5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賴杉桂　　經理人：曾海華　李正榮　　會計主管：李秀霞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合計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1,658,996	1,464,057	907,734	-	2,393,107	3,300,841	(14,188)	-	(14,663)	(28,851)	6,395,043	9,834	6,404,877
本期淨利	-	-	-	-	254,113	254,113	-	-	-	-	254,113	142	254,25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55,899)	-	3,368	(52,531)	(52,531)	-	(52,5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54,113	254,113	(55,899)	-	3,368	(52,531)	201,582	142	201,724
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1,658,996**	**1,464,057**	**907,734**	**-**	**2,647,220**	**3,554,954**	**(70,087)**	**-**	**(11,295)**	**(81,382)**	**6,596,625**	**9,976**	**6,606,601**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1,816,996	2,340,746	1,028,069	28,851	2,396,117	3,453,037	(37,245)	-	(1,905)	(39,150)	7,571,629	8,938	7,580,567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	-	-	136,954	136,954	-	210,678	1,905	212,583	349,537	-	349,537
期初重編後餘額	1,816,996	2,340,746	1,028,069	28,851	2,533,071	3,589,991	(37,245)	210,678	-	173,433	7,921,166	8,938	7,930,104
本期淨利	-	-	-	-	265,511	265,511	-	-	-	-	265,511	(3,713)	261,79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299	1,299	8,851	60,450	-	69,301	70,600	-	70,6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66,810	266,810	8,851	60,450	-	69,301	336,111	(3,713)	332,398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34,805	34,805
其他	-	(67)	-	-	-	-	-	-	-	-	(67)	-	(67)
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1,816,996**	**2,340,679**	**1,028,069**	**28,851**	**2,799,881**	**3,856,801**	**(28,394)**	**271,128**	**-**	**242,734**	**8,257,210**	**40,030**	**8,297,240**

董事長：賴杉桂　　經理人：曾海華　李正榮　　會計主管：李秀霞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70,765	330,05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7,963	33,585
攤銷費用	1,638	632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呆帳費用轉列收入數	(75)	(49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	5,066	-
利息費用	6,114	5,483
利息收入	(3,031)	(2,20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53,303)	(40,63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466	18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049
其他	80	339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5,082)	(2,22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	(271,535)	(133,765)
存貨(增加)減少	(468,407)	58,02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24,707	77,717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161,982)	(26,707)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23,932	18,156
應收建造合約款減少	-	50,229
合約資產增加	(19,358)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872,643)	43,65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500,561	(181,610)
應付建造合約款增加	-	98,946
合約負債增加	359,358	-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減少	(65,281)	(79,595)
負債準備增加	9,478	5,665
預收款項增加	-	36,69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25,980)	(22,444)
其他增加(減少)	854	(13,37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778,990	(155,72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93,653)	(112,066)
調整項目合計	(98,735)	(114,29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72,030	215,758
收取之利息	3,346	2,502
支付之利息	(6,422)	(5,168)
支付之所得稅	(21,713)	(4,67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47,241	208,42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8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803)	(149,113)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5,958)	205
取得無形資產	(81)	(2,180)
收購子公司之取得現金(支付價款)淨額	7,278	-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14,938)	(25)
其他	(104)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0,338)	(151,11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368,632)	(4,127)
償還長期借款	(11,897)	(11,084)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2,984)	-
其他	(67)	(1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83,580)	(15,22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903	(54,77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99,774)	(12,69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454,864	1,888,01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255,090	1,875,326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賴杉桂　　經理人：曾海華　李正榮　　會計主管：李秀霞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第一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九年二月十七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內湖區堤頂大道二段483號6樓。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類產品之進出口、買賣及代理業務，產品包括(1)電子、電氣、機械等相關產品(2)高科技產品(如積體電路、光電元件、封裝材料及電子元件等)之製造技術與設備(3)純水、廢水、水回收管道系統設備之規劃、設計、安裝及(4)太陽能相關材料銷售、太陽能系統工程整合服務及經營太陽能電站等。部門別業務資訊請詳附註十四。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四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採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無須重編而係繼續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及相關解釋，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對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未造成變動。

此項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針對合併公司之銷售產品，現行係於符合與客戶約定之交貨條件時認列收入，依據現行會計準則，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收入係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

合併公司以各月或各季累積銷售產品達特定數量之基礎提供數量折扣予客戶。現行係考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係以合約價格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之淨額為基礎認列收入，數量折扣之金額係使用過去累積之經驗按期望值估計之，且僅於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收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相關銷售因數量折扣而預期支付予客戶金額，將認列為退款負債。

(2)佣　　金

合併公司依先前之準則判斷所收取之佣金於部分交易中係作為代理人而非主理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係以合併公司於特定商品移轉予最終客戶前是否控制該商品為基礎評估，而非以是否暴露於與銷售商品有關之所有權重大風險及報酬評估。

(3)建造合約

合約收入過去係於很有可能產生收入且能可靠衡量之範圍內加以認列，包括合約中同意之原始金額，加計與合約相關之任何變更、請求補償及獎勵給付等。於認列求償及變更時，係修正合約完成程度或合約價款，並於每一報導日以累積基礎重評估合約之狀況。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係於合約之求償及變更已核准時依合約修改處理。

(4)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如下：

	107.3.31			107.1.1		
合併資產負債表受影響項目	若未適用IFRS15之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變動影響數	適用IFRS15之帳面金額	若未適用IFRS15之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變動影響數	適用IFRS15之帳面金額
合約資產－流動	$ -	160,497	160,497	-	141,139	141,139
應收建造合約款	160,497	(160,497)	-	141,139	(141,139)	-
資產影響數		$ -			-	
合約負債	$ -	1,219,302	1,219,302	-	859,944	859,944
應付建造合約款	640,437	(640,437)	-	378,422	(378,422)	-
預收款項	566,118	(566,118)	-	478,218	(478,218)	-
其他流動負債	12,747	(12,747)	-	3,304	(3,304)	-
退款負債	-	84,391	84,391	-	86,078	86,078
負債準備	84,391	(84,391)	-	86,078	(86,078)	-
負債影響數		$ -			-	
保留盈餘	$ -	-	-	-	-	-
權益影響數		$ -			-	

	107年1月至3月		
合併現金流量表受影響項目	重編前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變動影響數	重編後帳面金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70,765	-	370,765
調整項目：			
合約資產(增加)減少	-	(19,358)	(19,358)
應收建造合約款(增加)減少	(19,358)	19,358	-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	359,358	359,358
應付建造合約款增加(減少)	262,015	(262,015)	-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87,900	(87,900)	-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9,443	(9,443)	-
退款負債增加(減少)	-	(1,687)	(1,68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687)	1,687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影響數		$ -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以下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或IFRS 9)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稱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或IAS 39)，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規定於綜合損益表將金融資產之減損列報為單行項目，先前合併公司係將應收帳款之減損列報於管理費用。此外，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合併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合併公司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之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三)。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2)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信用損失之認列時點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下之認列時點，請詳附註四(三)。

(3)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因此，與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若債券證券投資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始適用日之信用風險低，則合併公司假定該資產自原始認列日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

(4)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未改變)：

	IAS39		IFRS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 2,454,864	攤銷後成本	2,454,864
債務工具投資	持有供交易	320,88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20,881
權益工具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註1)	235,52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非流動	604,62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註2)	43,9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非流動	24,33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1)	23,84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非流動	23,847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放款及應收款(註3)	3,808,914	攤銷後成本	3,808,914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放款及應收款(註4)	1,04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047
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註3)	110,925	攤銷後成本	110,925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註3)	19,718	攤銷後成本	19,718
質押定存(含流動及非流動)	放款及應收款(註3)	55,970	攤銷後成本	55,970

註1：該等權益工具（包括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代表合併公司意圖長期持有策略之投資，按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合併公司於初始適用日指定該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此，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該等資產之帳面金額增加369,102千元，且其他權益項目及保留盈餘分別增加212,583千元及156,519千元。

註2：該等權益工具（包括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代表合併公司意圖長期持有策略之投資，按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合併公司於初始適用日指定該投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此，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該等資產之帳面金額減少19,565千元，且保留盈餘減少19,565千元。

註3：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帳款係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現行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4：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持有部分應收帳款係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現行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自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之調節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調節表如下：

	106.12.31 IAS 39 帳面金額	重分類	再衡量	107.1.1 IFRS 9 帳面金額	107.1.1 保留盈餘調整數	107.1.1 其他權益調整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IAS 39期初數	$ 320,881	-	-		-	-
加項—權益工具投資：						
自以成本衡量轉入	-	43,900	(19,565)		(19,565)	-
自放款及應收款轉入	-	1,047	-		-	-
合　　計	**$ 320,881**	**44,947**	**(19,565)**	**346,263**	**(19,565)**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包括以成本衡量)IAS 39期初數	$ 303,274	(303,274)	-		156,519	212,583
備供出售重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23,847	-	-	-	-
以成本衡量重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279,427	369,102		-	-
減項－權益工具投資：						
自以成本衡量轉出	-	(43,900)	-		-	-
合　　計	**$ 303,274**	**(43,900)**	**369,102**	**628,476**	**156,519**	**212,58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IAS 39期初數	$ 6,451,438	-	-		-	-
減　　項：						
重分類至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採用公允價值選項	-	(1,047)	-		-	-
合　　計	**$ 6,451,438**	**(1,047)**	**-**	**6,450,391**	**-**	**-**

3.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卅一)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期初與期末餘額間之調節，以符合上述新增規定。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具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6.1.1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類似。
2017.6.7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具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於評估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對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之影響時，企業應假設租稅主管機關將依法審查相關金額，並且於審查時已取得所有相關資訊。 ・若企業認為租稅主管機關很有可能接受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則應以與租稅申報時所使用之處理一致之方式決定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反之，若並非很有可能，則企業得以最有可能金額或期望值兩者較適用者，反映每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之影響。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二)合併基礎

1.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107.3.31 持股%	106.12.31 持股%	106.3.31 持股%	說明
本公司	敏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敏盛科技)	電子材料之買賣	100 %	100 %	100 %	
〃	Topco Group Ltd. (Topco Group)	對各種事業之投資	100 %	100 %	100 %	
〃	崇智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崇智)	對各種事業之投資	100 %	100 %	100 %	
〃	崇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崇盛)	對各種事業之投資	100 %	100 %	100 %	
〃	建越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建越)	純廢水及無塵室等環境工程	100 %	100 %	100 %	
〃	安永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永生技)	水產養殖及對外漁業合作	99 %	99 %	99 %	本公司及崇智合計持有100%。
〃	安永生活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安永生活)	水產批發零售買賣及生鮮超市營運	100 %	100 %	100 %	
〃	康寶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康寶生醫)	保健食品買賣	91 %	91 %	91 %	本公司及崇智合計持有100%。
〃	冠越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冠越科技)	再生能源之專案業務開發；配管工程及電器安裝	21 %	21 %	32 %	本公司及崇智合計持有100%。
〃	祥越餐飲股份有限公司(祥越餐飲)	餐廳經營	100 %	100 %	100 %	
〃	嘉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嘉益能源)	發電輸電及配電機械製造	76 %	76 %	76 %	本公司及崇智合計持有100%。
〃	宜蘭安永樂活股份有限公司(安永樂活)	餐廳經營及食品零售買賣	100 %	100 %	100 %	
Topco Group	Asia Topco Investment Ltd.(Asia Topco)	對各種事業之投資	100 %	100 %	100 %	
〃	Topscience (s) Pte Ltd. (Topscience (s))	半導體暨光電業零組件買賣	100 %	100 %	100 %	(註)
〃	崇誠貿易有限公司(崇誠貿易)	半導體材料設備及電子材料批發	100 %	100 %	100 %	(註)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107.3.31 持股%	106.12.31 持股%	106.3.31 持股%	說明
Asia Topco	上海崇誠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上海崇誠)	半導體材料設備及電子材料批發	100 %	100 %	100 %	
〃	蘇州崇越工程有限公司(蘇州崇越)	純廢水及無塵室等環境工程	100 %	100 %	100 %	
〃	崇越興業化學(張家港保稅區)有限公司(崇越興業)	化學製品批發銷售	100 %	100 %	- %	於民國一〇六年第二季成立。(註)
上海崇誠	上海崇耀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上海崇耀)	半導體材料設備及電子材料批發	98 %	98 %	98 %	上海崇誠及蘇州崇越合計持有100%。(註)
蘇州崇越	上海崇耀	半導體材料設備及電子材料批發	2 %	2 %	2 %	(註)
崇智	彩妍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彩妍)	化妝品之批發銷售	67 %	67 %	67 %	
〃	日本Topco Scientific株式會社(日本Topco)	半導體暨無塵室之設備及水產品暨食品買賣	100 %	100 %	100 %	
〃	冠越科技	再生能源之專案業務開發；配管工程及電器安裝	79 %	79 %	68 %	
〃	嘉益能源	發電輸電及配電機械製造	24 %	24 %	24 %	
〃	康寶生醫	保健食品買賣	9 %	9 %	9 %	
〃	DlO Energy GmbH	再生能源之專案業務開發	100 %	100 %	100 %	
〃	安永生技	水產養殖及對外漁業合作	1 %	1 %	1 %	
〃	群越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群越材料)	防汙處理劑及擋光材料等其他化學製品製造	100 %	100 %	100 %	
〃	晶越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晶越能源)	再生能源之專案業務開發	100 %	100 %	100 %	
崇盛	宥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宥富科技)	水產品批發銷售	98 %	98 %	98 %	
〃	鼎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鼎越食品)	食品批發零售買賣	100 %	100 %	100 %	
〃	富善漁業股份有限公司(富善漁業)	水產養殖及水產品批發	98 %	98 %	97 %	
〃	名人餐飲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名人餐飲)	餐廳經營	62 %	38 %	- %	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取得名人餐飲過半數股權，自該日起併入合併財務報告。
嘉益能源	晶晨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晶晨能源)	再生能源之專案業務開發	100 %	100 %	100 %	
〃	晶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晶陽能源)	〃	100 %	100 %	100 %	
敏盛科技	湛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湛能科技)	石英器材之加工修配及買賣	100 %	100 %	98 %	中國石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更名為湛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三)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債務工具投資之外幣兌換損益、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及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則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應收帳款，惟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帳款係列報於應收帳款項下。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例如違約風險發生超過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六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合併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債務工具投資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債務工具投資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四)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主要係銷售半導體與光電相關產品。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以各月或各季累積銷售商品達特定數量之基礎提供數量折扣予客戶。合併公司係以合約價格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之淨額為基礎認列收入，數量折扣之金額係使用過去累積之經驗按期望值估計之，且僅於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收入。截至報導日止，相關銷售因數量折扣而預期支付予客戶金額，認列為退款負債。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工程合約

合併公司從事無塵室及氨氮廢水工程之承攬業務，因資產於建造時即由客戶控制，因此，以迄今已發生工程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為基礎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合約包括固定對價。客戶依約定之時程支付固定金額之款項。已認列收入金額若尚未請款，係認列合約資產，對於該對價有無條件之權利時，將合約資產轉列應收帳款。

若無法合理衡量工程合約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合約收入僅於預期可回收成本的範圍內認列。

當合併公司預期一項工程合約之義務履行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獲得之經濟效益時，予以認列該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

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合併公司對無塵室及氨氮廢水工程提供與所協議規格相符之標準保固，且已就該義務認列保固負債準備，請詳附註六(十六)。

3.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五)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六)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年度報導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報導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3.31	106.12.31	106.3.31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8,276	8,742	8,599
支票及活期存款	1,295,677	1,554,952	1,292,182
定期存款	951,137	891,170	527,545
附買回債券	-	-	47,000
	$ 2,255,090	**2,454,864**	**1,875,326**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八)。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3.31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9,269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基金	296,174
	$ 315,443
流　　動	$ 296,174
非 流 動	19,269
	$ 315,443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3.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普通股	$ 16,949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670,376
國外非上市(櫃)普通股	1,601
合　　計	**$ 688,926**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第一季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合併公司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八)。

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金融資產

	106.12.31	106.3.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 320,881	417,19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3,847	37,1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79,427	218,212
	$ 624,155	**672,508**
流　　動	$ 344,728	454,296
非 流 動	279,427	218,212
	$ 624,155	**672,508**

1.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部分股票投資，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合併公司部份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投資價值已有減損，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減損損失為1,049千元，帳列減損損失項下。

3.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7.3.31	106.12.31	106.3.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81,979	47,936	28,923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027,447	3,786,460	3,330,303
應收帳款－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6,632	-	-
減：備抵損失	24,360	24,435	85,344
	$ 4,091,698	**3,809,961**	**3,273,882**

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合併公司評估係藉由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持有部分應收帳款，故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開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389,890	0.08%	2,643
逾期30天以下	290,023	0.20%	572
逾期31~60天	162,105	1.19%	1,924
逾期61~90天	44,204	2.31%	1,020
逾期91天以上	141,225	12.89%	18,201
	$ 4,027,447		**24,360**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係採用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式考量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12.31	106.3.31
逾期1~120天	$ 373,147	207,149
逾期121天以上	64,711	44,241
	$ 437,858	**251,390**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6年1月至3月	
	107年 1月至3月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依IAS39)	$ 24,435	10,263	78,511
初次適用IFRS 9之調整	-		
期初餘額(依IFRS 9)	24,435		
認列之減損損失	-	-	280
減損損失迴轉	(75)	-	(772)
外幣換算損益	-	-	(2,938)
期末餘額	**$ 24,360**	**10,263**	**75,081**

合併公司與銀行簽訂應收帳款債權承購合約，除部分合約係在實際銷貨金額內動支外，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承購額度皆為20,000千元，依合約規定，合併公司於銀行承購額度內無須擔保應收帳款債務人因信用風險而影響債務履行之能力，屬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讓售。應收帳款轉讓後，合併公司得請求預支部分價金，並自預支價金至客戶付款日期間內按約定利率支付利息，已轉讓應收帳款未預支價金部分則俟客戶實際付款時收回。截至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未簽訂出售應收帳款債權之合約，截至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出售之債權尚未收回之款項分別為4,960千元及2,394千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符合除列條件之應收帳款債權移轉相關資訊明細如下：

	107.3.31				
讓售對象	除列金額	額　度	已預支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項目
金融機構	**$ 4,960**	**20,000**	**-**	-%	-

	106.12.31				
讓售對象	除列金額	額　度	已預支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項目
金融機構	**$ 2,394**	**20,000**	**-**	-%	-

(六)其他應收款

	107.3.31	106.12.31	106.3.31
其他應收款	$ 101,163	114,680	82,703
減：備抵損失	3,755	3,755	3,755
	$ 97,408	**110,925**	**78,948**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未減損其他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12.31	106.3.31
逾期121天以上	$ 16,902	-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即106年3月31日餘額)	$ 3,755	-	3,755

(七)建造合約

1.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依完工百分比法認列建造合約之收入明細如下：

	106年1月至3月
當期認列為收入之合約收入金額	$ 340,293

	106.12.31	106.3.31
累計已發生成本	$ 2,996,389	2,763,848
加：累計已認列工程總(損)益	454,554	424,256
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減除已認列損失)	3,450,943	3,188,104
減：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3,688,226	3,641,178
因合約工作列報為資產之應收客戶帳款淨額	$ (237,283)	(453,074)
應收建造合約款	$ 141,139	186,534
應付建造合約款	378,422	639,608
	$ (237,283)	(453,074)
累計已收取之預收款	$ -	-
建造合約之工程保留款	$ -	269

2.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重大工程合約(合約價款一億五千萬元以上)之相關資訊如下：

工程項目	估計工程總收入	估計總成本	完工%	預計完工年度	累積已認列(損)益
RPW16042R	156,174	147,858	16.16	107	1,344
RPW16049R	430,256	317,453	2.33	107	2,598

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合約餘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二)。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收入金額請詳附註六(廿二)。

(八)存　　貨

	107.3.31	106.12.31	106.3.31
商　品	$ 2,888,471	2,406,196	2,481,037
半成品及在製品	1,259	604	700
原物料	20,494	12,515	12,296
在途存貨	49,574	70,220	39,363
	$ 2,959,798	**2,489,535**	**2,533,396**

合併公司因存貨認列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銷貨成本	$ 5,159,255	4,544,676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470)	(465)
存貨賠償損失及其他	1,833	581
	$ 5,160,618	**4,544,792**

1.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因出售呆滯庫存，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而迴轉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07.3.31	106.12.31	106.3.31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1,111,800**	**1,137,738**	**1,156,301**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53,303	40,639
其他綜合損益	(55)	(4,295)
綜合損益總額	**$ 53,248**	**36,344**

2.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取得子公司

合併公司為因應未來產業發展策略，分別於民國一〇六年九月及一〇七年一月透過100%持股之子公司崇盛，分次參與名人餐飲現金增資，合計80,000千元，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對名人餐飲之持股由38%增加至62%，並於該日起取得對名人餐飲之控制力。截至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前述款項已付訖。

收購日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之金額明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7,278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0,127
其他金融資產		10,731
存貨淨額		1,856
其他流動資產		3,20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6,685
其他非流動資產		9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4,261)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26,072)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	**90,496**

因合併認列之商譽如下：

移轉對價	$	50,000
加：非控制權益(以可辨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之比例衡量)		34,805
加：對被收購者原有權益之公允價值		15,186
減：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90,496
商　　譽	**$**	**9,495**

移轉對價50,000千元與合併公司於收購日取得名人餐飲之公允價值差異為商譽9,495千元，該商譽主要係來自該公司與合併公司業務整合後，拓展合併公司營運廣度所產生之合併綜效。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及其他	總　計
成　　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909,028	1,343,014	1,663,183	3,915,225
增　　添	-	-	33,353	33,353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	50,927	50,927
處　　分	-	(11,100)	(15,473)	(26,573)
轉入或轉出	-	-	(353)	(35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908	404	4,312
民國107年3月31日餘額	**$ 909,028**	**1,335,822**	**1,732,041**	**3,976,891**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及其他	總　計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909,028	672,174	1,954,133	3,535,335
增　　添	-	-	131,277	131,277
處　　分	-	-	(5,654)	(5,654)
轉入或轉出	-	474,748	(474,842)	(9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1,450)	(1,026)	(12,476)
民國106年3月31日餘額	**$ 909,028**	**1,135,472**	**1,603,888**	**3,648,388**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211,659	306,207	517,866
本年度折舊	-	10,163	27,460	37,623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	4,242	4,242
處　　分	-	(11,100)	(14,739)	(25,83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134	252	1,386
民國107年3月31日餘額	**$ -**	**211,856**	**323,422**	**535,278**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168,802	230,367	399,169
本年度折舊	-	10,724	22,531	33,255
處　　分	-	-	(5,636)	(5,636)
轉入或轉出	-	2	-	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484)	(538)	(3,022)
民國106年3月31日餘額	**$ -**	**177,044**	**246,724**	**423,768**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月1日	**$ 909,028**	**1,131,355**	**1,356,976**	**3,397,359**
民國107年3月31日	**$ 909,028**	**1,123,966**	**1,408,619**	**3,441,613**
民國106年1月1日	**$ 909,028**	**503,372**	**1,723,766**	**3,136,166**
民國106年3月31日	**$ 909,028**	**958,428**	**1,357,164**	**3,224,620**

1.合併公司為拓展新業務，購買土地作為興建觀光工廠及水產加工廠之用，以上土地皆已完成過戶登記且款項皆已全數付訖。其中部分土地因其地目屬農牧用地，無法以法人名義辦理過戶，故暫以其他自然人名義登記持有，並與其簽訂協議書，明定雙方之權利義務。前述工程項目中，觀光工廠之土建工程及室內裝修工程已分別於一〇六年一月及一〇六年六月完工轉列房屋及建築項下，開始提列折舊，並已於民國一〇六年第三季正式營運。另，前述工程項目中，水產加工廠尚在興建中，預計於民國一〇七年第二季完工使用。

2.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及建築
帳面金額：	
民國107年1月1日	$ 63,518
民國107年3月31日	$ 63,036
民國106年1月1日	$ 63,064
民國106年3月31日	$ 61,093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均無重大增添、處分、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本期折舊金額請詳附註十二(一)，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九)。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九)所揭露資訊無重大差異。

(十三)其他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107.3.31	106.12.31	106.3.31
受限制資產	$ 15,795	13,920	13,189
存出保證金	46,626	19,718	16,395
電腦軟體及其他	51,959	43,717	17,277
	$ 114,380	77,355	46,861

(十四)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7.3.31	106.12.31	106.3.31
購料借款	$ 5,478	13,210	-
無擔保銀行借款	412,694	773,594	583,154
合　　計	$ 418,172	786,804	583,154
尚未使用額度	$ 4,471,639	4,913,332	4,705,879
利率區間	0.74%~5.22%	0.7%~4.785%	0.80%~4.50%

有關合併公司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八)。

(十五)長期借款

1.合併公司長期借款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均無重大發行、再買回或償還之情形，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二)。

2.合併公司以銀行存款設定抵押供長期借款之擔保，請詳附註八。

(十六)負債準備

	107.3.31	106.12.31	106.3.31
保　　固	$ 82,906	71,741	12,693
銷貨退回及折讓準備	-	86,078	84,903
	$ 82,906	**157,819**	**97,596**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負債準備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三)。

合併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及銷貨退回及折讓準備主要與工程收入及電子產品銷貨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歷史保固資料估計，合併公司預期該負債多數係將於銷售之次一年度發生。銷貨退回及折讓準備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係分類為退款負債。

(十七)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無重大新增之營業租賃合約，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

(十八)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因前一年度報導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採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合併公司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推銷費用	$ 48	93
管理費用	1,406	1,328
	$ 1,454	**1,421**

2.確定提撥計畫

(1)本公司及中華民國境內各子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 9,822**	**9,258**

(2)其他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之各子公司確認提撥退休金費用、養老保險費及社會福利金如下：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 2,932**	**2,148**

(十九)所得稅

總統府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現行17%調高至20%。本公司已將該稅率變動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一次認列於損益。

1.所得稅費用

(1)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第一季費用明細如下：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08,967	75,795

(2)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第一季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1,299)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782	(11,282)
	$ (517)	(11,282)

2.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四年度；建越、敏盛科技及祥越餐飲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均經核定至民國一〇四年度；彩妍、安永生技、安永生活、康寶生醫、宥富科技、嘉益能源、崇智、崇盛、晶陽能源、晶晨能源、晶越能源、冠越科技、湛能科技、群越材料、鼎越食品、富善漁業及安永樂活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均經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名人餐飲於民國一〇六年度設立，營利事業所得稅尚未核定。

(二十)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分別為1,900,000千元、1,900,000千及1,700,000千元(其中均含100,000千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每股面額10元，分別為190,000千股、190,000千股及170,000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7.3.31	106.12.31	106.3.31
發行股票溢價	$ 2,339,175	2,339,242	1,462,556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185	1,185	1,185
其　　他	319	319	316
	$ 2,340,679	**2,340,746**	**1,464,057**

3.保留盈餘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當期淨利，應先彌補虧損，如尚有餘額應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就其餘額，加計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數，為累積可分配盈餘。前述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發放股利時，得依本公司當年度盈餘情形及整體產業環境，以現金或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惟應發放現金股利不得少於發放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未以現金發足部份，股東會得依公司法規定決議以發行新股方式搭配發放之。

(1)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尚待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配股率(元)	金　額	配股率(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4.2	**763,138**	5.0	**829,498**

本公司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37,245)	(1,905)	-	(39,150)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1,905	210,678	212,583
民國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37,245)	-	210,678	173,43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合併公司	8,906	-	-	8,906
關聯企業	(55)	-	-	(5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併公司	-	-	60,450	60,450
民國107年3月31日餘額	**$ (28,394)**	**-**	**271,128**	**242,734**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4,188)	(14,663)	-	(28,85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合併公司	(52,304)	-	-	(52,304)
關聯企業	(3,595)	-	-	(3,59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併公司	-	3,368	-	3,368
民國106年3月31日餘額	**$ (70,087)**	**(11,295)**	**-**	**(81,382)**

(廿一)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第一季，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265,511**	**254,11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81,700**	**165,90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1.46**	**1.53**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265,511**	**254,11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千股)	181,700	165,900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760	740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182,460**	**166,64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1.46**	**1.52**

(廿二)客戶合約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07年1月至3月			
	半導體暨電子材料事業處	環工事業處	其他部門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3,390,490	174,434	95,074	3,659,998
中　　國	2,206,680	373,946	2,862	2,583,488
其　　他	195,209	-	981	196,190
	$5,792,379	**548,380**	**98,917**	**6,439,676**
主要產品/服務線：				
半導體與光電相關產品	$5,792,379	-	-	5,792,379
無塵室及廢水處理工程	-	548,380	-	548,380
其他	-	-	98,917	98,917
	$5,792,379	**548,380**	**98,917**	**6,439,676**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	$5,792,379	-	98,917	5,891,296
隨時間逐步移轉之工程	-	548,380	-	548,380
	$5,792,379	**548,380**	**98,917**	**6,439,676**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收入金額請詳附註六(廿三)。

2.合約餘額

	107.3.31	107.1.1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4,116,058	3,834,396
減：備抵損失	24,360	24,435
合　　計	**$ 4,091,698**	**3,809,961**
合約資產-工程	**$ 160,497**	**141,139**
合約負債-工程	$ 640,437	378,422
合約負債-預收款項	578,865	481,522
合　　計	**$ 1,219,302**	**859,944**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五)。

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建造合約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七)。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為收入之金額為475,004千元。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合併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爰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並無其他重大變動之情形。

(廿三)收　　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收入明細如下：

	106年1月至3月
商品銷售	$ 5,032,261
工程收入	340,293
勞務提供	102,319
發電收入	23,626
其他營業收入	72,997
	$ 5,571,496

1.建造合約收入請詳附註六(四)。

2.勞務提供中有關佣金收入之交易，合併公司所扮演角色係代理人而非委託人。

3.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收入金額請詳六(廿二)。

(廿四)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四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第一季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別為20,038千元及17,476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管理階層擬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第一季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監查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69,440千元及79,845千元，實際配發情形與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五)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利息收入	$ 3,031	2,201
政府補助收入	4,020	-
其　　他	2,630	2,116
	$ 9,681	**4,317**

(廿六)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5,096)	5,31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損失)	(4,731)	-
其　　他	(8,980)	(339)
	$ (18,807)	**4,978**

(廿七)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之重分類調整

合併公司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之重分類調整明細如下：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當年度產生之公允價值淨變動數(稅後淨額)	$ -	2,319
公允價值淨變動數重分類至損益(稅後淨額)	-	1,04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淨變動數(稅後淨額)	**$ -**	**3,368**

(廿八)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廿五)。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合併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五)。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三))。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其他應收款
期初餘額(依IAS39)	$ 3,755
初次適用IFRS 9之調整	-
期初餘額(依IFRS 9)	3,755
認列之減損損失	-
期末餘額	**$ 3,755**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不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超過2年
107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長短期銀行借款	$ 914,081	(914,081)	(465,761)	(47,589)	(400,731)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4,513,386	(4,513,386)	(4,513,386)	-	-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56,923	(156,923)	(156,923)	-	-
	$ 5,584,390	**(5,584,390)**	**(5,136,070)**	**(47,589)**	**(400,731)**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長短期銀行借款	$ 1,294,610	(1,294,610)	(834,393)	(47,589)	(412,628)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998,564	(3,998,564)	(3,998,564)	-	-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58,223	(158,223)	(158,223)	-	-
	$ 5,451,397	**(5,451,397)**	**(4,991,180)**	**(47,589)**	**(412,628)**
106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長短期銀行借款	$ 1,081,997	(1,081,997)	(627,490)	(44,336)	(410,171)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831,460	(3,831,460)	(3,831,460)	-	-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65,032	(165,032)	(165,032)	-	-
	$ 5,078,489	**(5,078,489)**	**(4,623,982)**	**(44,336)**	**(410,171)**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千元

	107.3.31			106.12.31			106.3.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美　金	$ 43,786	美金/台幣=29.105	1,274,392	59,948	美金/台幣=29.76	1,784,052	46,039	美金/台幣=30.33	1,396,363
美　金	31,821	美金/人民幣=6.2632	926,153	35,150	美金/人民幣=6.5192	1,046,069	27,546	美金/人民幣=6.8822	835,466
日　幣	3,027,496	日幣/台幣=0.2739	829,231	2,795,202	日幣/台幣=0.2642	738,492	2,327,371	日幣/台幣=0.2713	631,416
日　幣	265,772	日幣/人民幣=0.0589	72,744	277,073	日幣/人民幣=0.0579	73,234	127,901	日幣/人民幣=0.0616	34,721
金融負債									
美　金	$ 40,359	美金/台幣=29.105	1,174,649	36,634	美金/台幣=29.76	1,090,228	44,518	美金/台幣=30.33	1,350,231
美　金	43,827	美金/人民幣=6.2632	1,275,589	34,822	美金/人民幣=6.5192	1,036,308	27,698	美金/人民幣=6.6822	840,076
日　幣	3,176,738	日幣/台幣=0.2739	870,109	2,611,205	日幣/台幣=0.2642	689,880	2,425,388	日幣/台幣=0.2713	658,008
日　幣	147,548	日幣/人民幣=0.0589	40,385	137,631	日幣/人民幣=0.0579	36,378	94,370	日幣/人民幣=0.0616	25,619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當外幣相對於功能性貨幣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前淨利之影響如下：(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107.3.31	106.3.31
美金(相對於新台幣)		
升值5%	$ 4,987	2,307
貶值5%	(4,987)	(2,307)
日幣(相對於新台幣)		
升值5%	(2,044)	(1,330)
貶值5%	2,044	1,330
美金(相對於人民幣)		
升值5%	(17,472)	(231)
貶值5%	17,472	231

	107.3.31	106.3.31
日幣(相對於人民幣)		
升值5%	1,618	455
貶值5%	(1,618)	(455)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合併公司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明細如下：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	$ (5,096)	5,317

4.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7.3.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受益憑證-基金	$ 296,174	296,174	-	-	296,174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269	-	-	19,269	19,269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6,632	-	-	-	-
小　計	322,07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88,926	20,706	-	668,220	688,92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255,090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4,085,066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16,522	-	-	-	-
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及質押定存	62,421	-	-	-	-
小　計	6,619,099				
合　計	$ 7,630,100				

	107.3.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長短期銀行借款	$ 914,081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4,513,386	-	-	-	-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56,923	-	-	-	-
合　　計	**$ 5,584,390**				

	106.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20,881	320,881	-	-	320,88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23,847	23,847	-	-	23,84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9,427	-	-	-	-
小　　計	303,274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454,864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3,809,961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52,975	-	-	-	-
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及質押定存	33,638	-	-	-	-
小　　計	6,451,438				
合　　計	**$ 7,075,59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長短期銀行借款	$ 1,294,610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998,564	-	-	-	-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58,223	-	-	-	-
合　　計	**$ 5,451,397**				

	106.3.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17,196	417,196	-	-	417,19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37,100	37,100	-	-	37,1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8,212	-	-	-	-
小　　計	255,312				

	106.3.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875,326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3,273,882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87,770	-	-	-	-
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及質押定存	29,584	-	-	-	-
小　計	5,266,562				
合　計	**$ 5,939,07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長短期銀行借款	$ 1,081,997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831,460	-	-	-	-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65,032	-	-	-	-
合　計	**$ 5,078,489**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非衍生金融工具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及興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並無將第二級金融資產移轉至第一級之情形。

(5)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	合　計
民國107年1月1日	$ 24,335	604,629	628,964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5,066)	-	(5,06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63,591	63,591
民國107年3月31日	**$ 19,269**	**668,220**	**687,489**

(6)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本益比乘數(107.3.31為5.53~20.49)	乘數及控制權溢價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股價淨值比乘數(107.3.31為7.15~46.33)	乘數及控制權溢價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企業價值倍數(107.3.31為12.37~33.68)	乘數及控制權溢價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企業價值/營業收入(107.3.31為63.54)	乘數及控制權溢價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股價營收比乘數(107.3.31為10.78~38.68)	乘數及控制權溢價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07.3.31為2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淨資產價值法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股價淨值比乘數(107.3.31為8.49~22.04)	乘數及控制權溢價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股價營收比乘數(107.3.31為13.37)	乘數及控制權溢價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07.3.31為2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淨資產價值法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7)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本期損益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07年3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市價/淨利比	5%	$ -	-	3,300	3,180
	市價/淨值比	5%	$ -	-	9,571	9,572
	企業價值/稅前息前淨利比	5%	$ -	-	5,440	5,460
	企業價值/營收比	5%	$ -	-	9,600	9,480
	市價/營收比	5%	$ -	-	2,221	2,221
	缺乏市價流通性折價	5%	$ -	-	37,478	37,47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市價/淨值比	5%	$ 943	923	-	-
	市價/營收比	5%	$ 17	17	-	-
	缺乏市價流通性折價	5%	$ 1,184	1,184	-	-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廿九)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廿六)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三十)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廿七)。

(卅一)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107.1.1	現金流量	107.3.31
短期借款	$ 786,804	(368,632)	418,172
長期借款	507,806	(11,897)	495,909
存入保證金	4,890	(2,984)	1,90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1,299,500**	**(383,513)**	**915,987**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崇越石英製造廠股份有限公司(崇越石英)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裕鼎股份有限公司(裕鼎)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肯尚健康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肯尚健康)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台灣信越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信越)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信越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信越光電)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二)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短期員工福利	$ 42,024	45,824
退職後福利	1,266	1,337
	$ 43,290	**47,161**

(三)其他關係人交易

1.營業收入

(1)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關聯企業	$ 26,425	23,389
其他關係人	9,403	10,222
	$ 35,828	**33,611**

(2)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工程收入及勞務收入金額如下：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關聯企業：		
崇越石英	$ 23,654	17,690
其他關係人：		
台灣信越	58,275	48,101
其他關係人	69	72
	$ 81,998	**65,863**

合併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銷貨條件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差異。售予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月結30~90天，售予非關係人之收款條件亦為月結30~90天。合併公司對關係人提供勞務服務之交易條件依雙方簽訂之合約執行，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呆帳費用。

2.進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關聯企業	$ 326,342	245,090
其他關係人：		
台灣信越	1,093,251	802,639
其他關係人	6,860	6,415
	$ 1,426,453	**1,054,144**

合併公司對上述公司之進貨價格與合併公司向一般廠商之進貨價格無顯著差異。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期間為月結30~90天，向非關係人之付款條件期間為月結30~90天。

3.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3.31	106.12.31	106.3.31
	關聯企業：			
應收帳款	崇越石英	$ 32,136	36,128	43,751
應收帳款	其他關聯企業	-	519	-
	其他關係人：			
應收帳款	台灣信越	43,702	43,784	37,447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72	55	76
		$ 75,910	**80,486**	**81,274**

4.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3.31	106.12.31	106.3.31
	關聯企業：			
應付帳款	崇越石英	$ 405,830	401,125	325,322
應付帳款	其他關聯企業	-	92	-
	其他關係人：			
應付帳款	台灣信越	1,119,190	926,266	781,086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9,884	5,649	8,634
		$ 1,534,904	**1,333,132**	**1,115,042**

5.保　　證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提供保證，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之金額分別為23,000千元、23,000千元及67,000千元。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擔保用途	107.3.31	106.12.31	106.3.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定存單	工程履約保證、保固、禮券及刷卡機	$ 55,113	42,050	6,748
其他非流動資產－定存單、備償戶	承租廠房租金及長期借款之補償性存款	15,795	13,920	13,189
		$ 70,908	**55,970**	**19,93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7.3.31	106.12.31	106.3.31
未來尚應支付之發包工程款	$ 404,851	468,252	481,602
開立保證函由銀行保證	$ 700,831	268,965	132,117

(二)合併公司因進貨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

	107.3.31	106.12.31	106.3.31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 761,071	507,471	636,312

(三)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保證請詳附註十三(一)。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性質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3,915	250,262	294,177	36,759	237,208	273,967
勞健保費用	4,518	17,790	22,308	3,990	16,959	20,949
退休金費用	1,595	12,613	14,208	1,358	11,469	12,82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363	16,321	17,684	1,158	15,907	17,065
折舊費用	16,117	21,846	37,963	14,321	19,264	33,585
攤銷費用	3	1,635	1,638	5	627	632

(二)營運之季節性

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1)
0	蘇州崇越	崇越興業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Y	232,350	232,350	69,705	4.35%-4.946%	短期資金融通	-	營業週轉	-		-	304,506	456,758

註1：依據蘇州崇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資金貸與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之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發生當時之最近月份財務，報告淨值之百分之一百五十及百分之一百為限，資金貸與融通期間以不超過三年為限。

註2：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0	本公司	裕鼎	(註2)	(註5)	23,000	23,000	23,000	-	0.28 %	(註5)	-	-	-
〃	〃	上海崇誠	(註3)	(註5)	1,313,765	812,343 (註7)	251,566	-	9.84 %	(註5)	Y	-	Y
〃	〃	蘇州崇越	(註3)	(註5)	636,622	636,622	229,565	-	7.71 %	(註5)	Y	-	Y
〃	〃	建越科技	(註3)	(註5)	473,362	473,362	229,341	-	5.73 %	(註5)	Y	-	-
〃	〃	嘉益能源	(註3)	(註5)	132,177	132,177	33,752	-	1.60 %	(註5)	Y	-	-
〃	〃	晶晨能源	(註3)	(註5)	108,324	108,324	104,940	-	1.31 %	(註5)	Y	-	-
〃	〃	Topscience(s)	(註3)	(註5)	172,915	172,915 (註7)	13,695	-	2.09 %	(註5)	Y	-	-
〃	〃	晶陽能源	(註3)	(註5)	109,000	109,000	106,000	-	1.32 %	(註5)	Y	-	-
〃	〃	安永生活	(註3)	(註5)	6,000	6,000	1,500	-	0.07 %	(註5)	Y	-	-
〃	〃	晶越能源	(註3)	(註5)	232,338	232,338 (註7)	197,041	-	2.81 %	(註5)	Y	-	-
〃	〃	冠越科技	(註3)	(註5)	134,344	134,344	131,628	-	1.63 %	(註5)	Y	-	-
〃	〃	崇誠貿易	(註3)	(註5)	407,470	407,470	320,155	-	4.93 %	(註5)	Y	-	Y
〃	〃	上海崇耀	(註3)	(註5)	2,055,135	2,006,788	1,785,694	-	24.30 %	(註5)	Y	-	Y
1	敏盛科技	湛能科技	(註4)	145,125 (註6)	70,000	-	-	-	- %	145,125 (註6)	-	-	-

註1：本公司"0"，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3：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註4：母公司相同。

註5：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財務報告淨值之百分之一百六十為13,211,536千元，單一保證對象不得超過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一百為8,257,210千元。

註6：依敏盛科技「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敏盛科技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敏盛科技最近月份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三十為限，並不超過母公司規定之集團整體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7：期末背書保證餘額含因董事會提前召開決議背書保證契約展延，故重覆計算之金額，分別為本公司對上海崇誠136,950千元、晶越能源30,000千元及Topscience(s)13,695千元。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股數單位：千股/千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末 股數/單位數	期末 帳面金額	期末 持股比率	期末 公允價值	備註
	受益憑證：							
本公司	兆豐國際投信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45	9,297	-	9,297	
	股票：							
本公司	新日光能源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8	2,399	0.02	2,399	
〃	旭晶能源科技(股)公司	〃	〃	230	-	0.08	-	
〃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公司	〃	〃	1,393	12,604	0.29	12,604	
〃	信越光電(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	2,000	76,220	10	76,220	
〃	台灣信越半導體(股)公司	〃	〃	12,000	492,120	8	492,120	
〃	全盛興資源科技(股)公司	無	〃	2,000	21,840	8.18	21,840	
〃	十速科技(股)公司	〃	〃	1,040	9,319	2.56	9,319	
〃	富鼎創業投資(股)公司	〃	〃	813	6,667	4.07	6,667	
〃	福邦創業投資(股)公司	〃	〃	3,000	34,800	4.12	34,800	
〃	ECGAS ASIA CORP.LTD.	〃	〃	55	1,601	10	1,604	
〃	茂德科技(股)公司	〃	〃	70,810	-	0.16	-	
	受益憑證：							
崇智	台新大眾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54	9,241	-	9,241	
	股票：							
崇智	頂晶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8	1,946	0.24	1,946	
〃	有成精密材料(股)公司	〃	〃	734	3,756	1.61	3,756	
〃	冠輝科技(股)公司(冠輝)	〃	〃	250	-	0.76	-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單位數	期末 帳面金額	期末 持股比率	期末 公允價值	備註
崇智	Archers Inc.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25	-	2.23	-	
〃	鈦太科技(股)公司	〃	〃	300	-	13.04	-	
〃	美德醫療器材有限公司	〃	〃	100	894	5.26	894	
〃	新越能源(股)公司	〃	〃	250	-	13.16	-	
〃	恒映能源(股)公司	〃	〃	190	1,685	19	1,685	
〃	旭場科技(股)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	300	10	300	
〃	台螢實業(股)公司	〃	〃	2,130	18,084	17.04	18,084	
	受益憑證：							
崇盛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6	2,158	-	2,158	
	股票：							
〃	冠輝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	-	0.76	-	
〃	華準創業投資(股)公司	〃	〃	2,500	23,075	5.75	23,075	
	受益憑證：							
敏盛	華南永昌投信鳳翔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10	21,186	-	21,186	
〃	凱基投信凱旋貨幣市場基金	〃	〃	3,398	39,171	-	39,171	
〃	台新證券大眾貨幣市場基金	〃	〃	3,679	52,005	-	52,005	
〃	兆豐國際投信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	4,176	52,112	-	52,122	
〃	華南永昌投信麒麟貨幣市場基金	〃	〃	1,752	20,875	-	20,875	
〃	富蘭克林貨幣市場基金	〃	〃	4,187	43,067	-	43,067	
〃	第一金投信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	〃	57	10,186	-	10,186	
〃	第一金投信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	1,317	20,056	-	20,056	
	股票：							
〃	威凱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	-	5.66	-	
〃	頂程國際(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	885	0.81	885	
	受益憑證：							
彩妍	瀚亞投信威寶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56	6,178	-	6,178	
	受益憑證：							
安永生活	凱基投信凱旋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6	2,028	-	2,028	
	受益憑證：							
鼎越食品	第一金投信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	1,521	-	1,521	
	受益憑證：							
富善漁業	第一金投信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8	5,042	-	5,042	
〃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	138	2,041	-	2,041	

註1：其帳面金額係減除累計減損後之餘額。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崇越石英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260,026	8 %	月結60天	-	-	(322,257)	(13) %	
上海崇誠	台灣信越	母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進貨	1,079,817	83 %	月結90天	-		(1,105,746)	(85)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安永生技	1	租金收入	2,733	收款條件依雙方合約議定	0.04 %
〃	〃	〃	1	其他應收款	5,427	〃	0.03 %
〃	〃	上海崇誠	1	營業收入	11,607	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收款期間為月結60天	0.18 %
〃	〃	〃	1	應收帳款	9,998	〃	0.06 %
〃	〃	安永樂活	1	租金收入	3,795	收款條件依雙方合約議定	0.06 %
1	嘉益能源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16,475	依雙方合約議定	0.26 %
〃	〃	〃	2	預收工程款	109,447	〃	0.68 %
〃	〃	〃	2	應收帳款	18,184	〃	0.11 %
〃	〃	冠越科技	3	預收工程款	8,591	〃	0.05 %
〃	〃	〃	3	應收帳款	9,021	〃	0.06 %
〃	〃	晶越能源	3	預收工程款	3,451	〃	0.02 %
〃	〃	〃	3	營業收入	3,946	〃	0.06 %
〃	〃	〃	3	應收帳款	5,913	〃	0.04 %
2	安永生技	安永生活	3	營業收入	4,671	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收款期間為月結30天	0.07 %
〃	〃	〃	3	應收帳款	12,759	〃	0.08 %
3	安永生活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2,584	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收款期間為月結30天	0.04 %
4	安永樂活	名人餐飲	3	營業收入	3,052	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收款期間為月結60天	0.05 %
〃	〃	〃	3	應收帳款	2,220	〃	0.01 %
〃	〃	康寶生醫	3	營業收入	1,500	〃	0.02 %
5	敏盛科技	上海崇誠	3	營業收入	1,634	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收款期間為月結60天	0.03 %
6	日本崇越	Topscience(s)	3	營業收入	4,819	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收款期間為月結60天	0.07 %
7	蘇州崇越	崇越興業	3	其他應收款	70,134	收款條件依雙方合約議定	0.44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股數單位：千股/美金千元/日幣千元/歐元千元/新加坡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崇越石英	新竹縣	擴散石英管，石英船等石英器材之加工製造及修護業務	99,232	99,232	13	40%	760,176	161,238	48,390	
	敏盛科技	新竹市	電子材料之買賣	425,000	425,000	42,500	100%	483,749	15,567	15,567	註2
	裕鼎	台北市	廢棄物清理設備安裝工程及其他環保服務	187,000	187,000	18,700	25%	343,386	33,492	8,349	
	Topco Group	薩摩亞	轉投資其他公司	493,981	493,981	15,518	100%	1,573,703	70,294	70,294	註2
	崇智	台北市	轉投資其他公司	340,000	340,000	34,000	100%	245,925	(2,445)	(2,445)	〃
	崇盛	台北市	轉投資其他公司	190,000	140,000	19,000	100%	127,147	(10,331)	(10,331)	〃
	建越	台北市	純廢水及無塵室等環境工程	150,000	150,000	15,000	100%	170,011	4,200	4,273	〃
	Winaico	德國	海外控股公司	184,929	184,929	5,000	28%	-	-	-	
	安永生技	台北市	水產養殖及對外漁業合作	300,000	300,000	20,213	99%	71,679	(8,707)	(8,585)	註2
	物阜	台南市	有機肥料製造	35,000	35,000	3,500	39%	-	-	-	
	安永生活	台北市	水產批發零售買賣及生鮮超市營運	364,350	336,350	16,800	100%	72,734	(13,692)	(13,692)	註2
	康寶生醫	台北市	保健食品買賣	50,000	50,000	5,000	91%	3,161	(3,005)	(2,732)	〃
	冠越科技	台北市	再生能源之專案業務開發	19,000	19,000	2,170	21%	22,991	519	108	〃
	嘉益能源	台北市	發電輸電及配電機械製造	130,000	130,000	13,000	76%	104,435	3,749	(3,631)	〃
	祥越餐飲	台北市	餐廳經營	30,000	30,000	3,000	100%	5,167	(576)	(576)	〃
	安永樂活	宜蘭縣	餐廳經營及食品零售買賣	257,000	197,000	25,700	100%	159,426	(18,550)	(18,550)	〃
								4,143,690		**86,439**	
Topco Group	Asia Topco	模里西斯	對各種事業之投資	380,870 (USD13,086)	380,870 (USD13,086)	13,086	100%	1,030,216	50,620	由Topco Group認列投資損益	註2
	Topscience(s)	新加坡	半導體暨光電業零件組及水產品暨食品買賣	11,105 (SGD500)	11,105 (SGD500)	500	100%	213,182	7,725	〃	〃
	崇誠貿易	香港	半導體材料設備及電子材料批發	43,658 (USD1,500)	43,658 (USD1,500)	1,500	100%	246,390	10,461	〃	〃
崇智	彩妍	台北市	化粧品之批發銷售	12,000	12,000	1,267	67%	17,148	666	由崇智認列投資損益	〃
	日本Topco	日本	半導體暨無塵室之設備及水產品暨食品買賣	15,094	15,094	5	100%	2,124	221	〃	〃
	冠越科技	台北市	再生能源之專案業務開發	87,000	87,000	8,283	79%	87,754	519	〃	〃
	嘉益能源	台北市	發電輸電及配電機械製造	24,000	24,000	4,000	24%	46,041	3,749	〃	〃
	康寶生醫	台北市	保健食品買賣	5,000	5,000	500	9%	316	(3,005)	〃	〃
	Ruey Sheng Industrial Co., Ltd.	薩摩亞	海外控股公司	4,197	4,197	142	36%	2,423	(151)	〃	
	DIO	德國	再生能源之專案業務開發	23,849	23,849	592	100%	(31)	-	〃	註2
	安永生技	台北市	水產養殖及對外漁業合作	5,000	5,000	287	1%	1,018	(8,707)	〃	〃
	群越材料	台北市	防汙處理劑及擋光材料等其他化學製品製造	16,000	16,000	2,000	100%	25,764	241	〃	〃
	晶越能源	台北市	再生能源之專案業務開發	33,000	33,000	3,628	100%	41,400	477	〃	〃
	裕鼎	台北市	廢棄物清理設備安裝工程及其他環保服務	871	871	50	0.07%	964	33,492	〃	
崇盛	宥富科技	台北市	水產品批發銷售	20,500	20,500	2,050	98%	4,748	(304)	由崇盛認列投資損益	註2
	鼎越食品	台北市	食品批發零售買賣	9,000	9,000	900	100%	4,243	(9)	〃	〃
	富善漁業	台北市	水產養殖及水產品批發	29,175	29,175	2,925	98%	17,804	(320)	〃	〃
	肯尚健康	台北市	健康管理顧問	5,000	5,000	500	29%	4,851	(482)	〃	
	名人餐飲	台北市	餐廳經營	80,000	30,000	8,000	62%	58,914	(18,871)	〃	註2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嘉益能源	晶晨能源	台北市	再生能源之專案業務開發	61,050	61,050	6,440	100%	68,218	(31)	由嘉益能源認列投資損益	註2
	晶陽能源	台北市	〃	70,497	70,497	6,300	100%	73,403	1,186	〃	〃
敏盛科技	湛能科技	新竹縣	石英器材之加工修配及買賣	46,066	46,066	3,400	100%	34,782	4,784	由敏盛科技認列投資損益	註2

註1：外幣金額係以財務報導結束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2：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美金/人民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註3)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3)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3)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3)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上海崇誠	電子材料設備批發業務	255,883 (USD8,790) (註4)	註1	197,914 (USD6,800)	-	-	197,914 (USD6,800)	38,214 (USD1,304)	100.00 %	38,214 (USD1,304)	702,031 (USD24,121)	-
上海崇耀	〃	60,411 (RMB13,000)	註5	註5	-	-	-	7,397 (RMB1,605)	100.00 %	7,397 (RMB1,605)	150,665 (RMB32,422)	-
蘇州崇越	純廢水暨無塵室等環境工程	78,584 (USD2,700)	註1	78,584 (USD2,700)	-	-	78,584 (USD2,700)	10,000 (USD341)	100.00 %	10,000 (USD341)	304,506 (USD10,462)	-
崇越興業	化學製品批發銷售	12,894 (USD443)	註1	12,894 (USD443)	-	-	12,894 (USD443)	2,383 (USD82)	100.00 %	2,383 (USD82)	16,784 (USD577)	-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78,161(USD12,993)(註6)	479,738 (USD16,483)	(註7)

註1：透過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3：係以財務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美金1元兌換新台幣29.105元及人民幣1元兌換新台幣4.6470元)

註4：係包含盈餘轉增資USD1,990千元。

註5：上海崇耀係孫公司上海崇誠及蘇州崇越自有資金設立之被投資公司。

註6：包含已註銷之寧波崇越投資金額USD3,050千元。

註7：本公司業經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認定函，故赴大陸地區投資無金額之限制。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已沖銷)，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7年1月至3月				
	半導體暨電子材料事業處	環工事業處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5,792,379	548,380	98,917	-	6,439,676
部門間收入	-	-	-	-	-
收入總計	**$ 5,792,379**	**548,380**	**98,917**	**-**	**6,439,676**
應報導部門損益	**$ 346,911**	**32,113**	**(61,562)**	**53,303**	**370,765**

	106年1月至3月				
	半導體暨電子材料事業處	環工事業處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5,112,312	357,614	101,570	-	5,571,496
部門間收入	-	-	-	-	-
收入總計	**$ 5,112,312**	**357,614**	**101,570**	**-**	**5,571,496**
應報導部門損益	**$ 294,950**	**49,163**	**(54,702)**	**40,639**	**330,050**